

关于申报 2021 年苏州市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(第一批项目)的通知

苏州市区各有关企业:

根据有关文件精神,2021 年苏州市商务发展专项资金(第一批)申报工作已经开始。有关具体申报事宜,请企业咨询所在区的商务部门。

网上申报系统截止日期为 6 月 30 日,请符合申报条件的企业及时申报,并同时将申报材料报送至各区商务部门。

申报单位在资金申报过程中有任何疑问,可联系各区商务部门:

姑苏区商务局	梅 蕾	68727530
吴中区商务局	邹 磊	65256225
相城区商务局	陈 娟	66836070
园区商务局	苏 婷	67068019
新区商务局	柏 青	66325341
吴江区商务局	朱萍萍	63982280

苏州市商务局
2021 年 6 月 8 日